

# 扶风县土地勘测规划队（扶风县土地价格评估所）扶风县 2024 年度 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 项目概况

扶风县 2024 年度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3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DL-JI-2025-010

项目名称：扶风县 2024 年度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度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2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测绘服务	扶风县 2024 年度 遥感监测日常变更 暨年度国土变更调 查技术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80,00 0.00	1,280,00 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度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 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 (10)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2)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度遥感监测日常变更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应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3. 供应商应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3-4.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有本单位在职证明（提供近三个月的养老保险）；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3-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有效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3-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3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baoji.gov.cn/>) 在线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3月27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交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

5、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土地勘测规划队（扶风县土地价格评估所）

地址：扶风县城新区西大街

联系方式：0917-52181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海棠风尚中心 1208 室

联系方式：0917-3158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0917-3158888

华兴天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4 日